

上海市2022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财政局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2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2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2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2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2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财政局主要职能

上海市财政局是本市负责财政管理和监督的市政府组成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财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市实际，研究起草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组织起草税收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实施细则和税收政策调整方案。
2. 拟订本市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参与分析预测本市宏观经济形势，参与拟订本市宏观经济政策；逐步健全包括公共财政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在内的政府预算管理体系；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建立和完善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财力的建议，建立和完善市与区县财力和事权相匹配、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体制、制度，拟订和执行市政府与区县政府、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
3. 承担政府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管理政府财政资金；负责编制年度财政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报告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拟订预算支出标准，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及时、准确地拨付预算资金；完善市对区县转移支付制度；负责拟订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建立和完善本市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机制。
4. 负责本市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政府性基金管理，按照分工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负责财政票据管理；监督管理彩票市场，审核彩票销售方案，按照规定监督管理彩票资金。
5. 拟订和组织实施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负责财政资金的拨付与管理，负责总预算会计的核算，负责国库现金管理，负责地方政府债券的发行和还本付息；建立健全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及相关评价体系；负责拟订本市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负责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会计制度和银行账户的管理，负责公务车辆控购管理。
6. 拟订和组织实施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照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拟订和组织实施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管理制度。
7. 参与拟订产业、基建投资、收入分配、价格、经济贸易、外汇、科技、教育、文化、住房、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政策和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地方财政社会保障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监督管理各项社会保障基金市级财政专户。
8. 审核和汇总编制本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市级企业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组织实施财务制度，按照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9. 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及使用；参与拟订市政府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监督基本建设财务制度执行，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拟订本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制度和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作；负责农业综合开发管理。

10. 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负责外国政府以及世界银行等国际金融组织与本市的知识合作和贷款项目及其财务监督管理。

11. 执行政府国内债务管理的制度和政策，拟订和执行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办法，建立健全市和区县债务管理及风险预警机制、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防范财政风险；统一管理政府外债，并执行基本管理制度。

12. 负责管理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负责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的设立审批和监督管理，监督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的执业行为。

13. 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和预算编制、执行、决算情况，反映财政政策执行、财政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和财务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加强管理的建议。

14. 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5.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财政局机构设置

上海市财政局部门预算包括上海市财政局本部以及下属5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2家，事业单位4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财政局本部
2. 上海市财政局监督检查局
3. 上海市财务会计综合管理事务中心
4. 上海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事务中心
5. 上海市财政专项资金评审中心
6.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2年，上海市财政局收入预算28,78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8,57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023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210万元。

支出预算28,78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8,57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023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8,57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02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政策因素，一般公共预算增加人员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23,49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国库集中收付银行代理费、财政票据印刷业务经费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1,46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73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2,872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2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85,763,6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7,088,619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5,763,619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80,855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7,377,757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28,716,388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2,100,000		
收入总计	287,863,619	支出总计	287,863,619

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7,088,619	234,988,619			2,100,000
201	06		财政事务	237,088,619	234,988,619			2,100,000
201	06	01	行政运行	138,304,851	138,304,851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838,689	61,838,689			
201	06	04	预算改革业务	390,000	390,000			
201	06	05	财政国库业务	10,416,600	10,416,600			
201	06	07	信息化建设	1,335,000	1,335,000			
201	06	50	事业运行	15,491,040	13,391,040			2,100,000
201	06	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312,439	9,312,4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80,855	14,680,85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80,855	14,680,85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3,720	783,72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920	25,9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97,543	9,197,543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99,272	4,599,27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400	74,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77,757	7,377,7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35,757	7,335,75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942,540	5,942,5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93,217	1,393,217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16,388	28,716,38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16,388	28,716,38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498,788	10,498,78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8,217,600	18,217,600			
合计				287,863,619	285,763,619			2,100,000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237,088,619	151,695,891	85,392,728
201	06		237,088,619	151,695,891	85,392,728
201	06	01	138,304,851	138,304,851	
201	06	02	61,838,689		61,838,689
201	06	04	390,000		390,000
201	06	05	10,416,600		10,416,600
201	06	07	1,335,000		1,335,000
201	06	50	15,491,040	13,391,040	2,100,000
201	06	99	9,312,439		9,312,439
208			14,680,855	14,049,175	631,680
208	05		14,680,855	14,049,175	631,680
208	05	01	783,720	252,360	531,360
208	05	02	25,920		25,920
208	05	05	9,197,543	9,197,543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99,272	4,599,27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400		74,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77,757	7,335,757	4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35,757	7,335,75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942,540	5,942,5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93,217	1,393,217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16,388	28,716,38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16,388	28,716,38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498,788	10,498,78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8,217,600	18,217,600	
合计				287,863,619	201,797,211	86,066,408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234,988,619	151,695,891	83,292,728
201	06		234,988,619	151,695,891	83,292,728
201	06	01	138,304,851	138,304,851	
201	06	02	61,838,689		61,838,689
201	06	04	390,000		390,000
201	06	05	10,416,600		10,416,600
201	06	07	1,335,000		1,335,000
201	06	50	13,391,040	13,391,040	
201	06	99	9,312,439		9,312,439
208			14,680,855	14,049,175	631,680
208	05		14,680,855	14,049,175	631,680
208	05	01	783,720	252,360	531,360
208	05	02	25,920		25,920
208	05	05	9,197,543	9,197,543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99,272	4,599,27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400		74,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77,757	7,335,757	4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35,757	7,335,75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942,540	5,942,5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93,217	1,393,217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16,388	28,716,38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16,388	28,716,38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498,788	10,498,78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8,217,600	18,217,600	
合计				285,763,619	201,797,211	83,966,408

2022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2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243,271	164,243,271	
301	01	基本工资	19,704,680	19,704,680	
301	02	津贴补贴	103,544,992	103,544,992	
301	03	奖金	1,493,000	1,493,000	
301	07	绩效工资	7,545,839	7,545,83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97,543	9,197,543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599,272	4,599,27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17,817	6,417,81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17,940	917,94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600	150,6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498,788	10,498,78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2,800	172,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90,980		36,990,980
302	01	办公费	1,929,661		1,929,661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2	印刷费	130,000		130,000
302	03	咨询费	42,000		42,000
302	04	手续费	15,000		15,000
302	05	水费	525,000		525,000
302	06	电费	1,370,000		1,370,000
302	07	邮电费	1,226,000		1,226,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1,966,309		11,966,309
302	11	差旅费	990,000		99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937,000		2,937,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594,000		1,594,000
302	14	租赁费	180,000		180,000
302	15	会议费	561,600		561,600
302	16	培训费	220,000		22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82,160		282,160
302	26	劳务费	495,000		495,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105,000		1,105,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645,690		2,645,69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29	福利费	1,900,760		1,900,7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8,000		418,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785,600		3,785,6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2,200		2,672,2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360	252,360	
303	01	离休费	241,560	241,560	
303	02	退休费	10,800	10,800	
310		资本性支出	310,600		310,6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600		310,600
合计			201,797,211	164,495,631	37,301,580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2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370.02	293.70	34.52	41.80		41.80	3,377.04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70.02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293.7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1.8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41.8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34.52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2年上海市财政局下属2家机关和2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3,377.04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5102.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6.5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4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936.26万元。2022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502.08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901.24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6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2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3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8023.37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8月31日，上海市财政局共有车辆3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8台（套）。

2022年上海市财政局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上海市财政局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会计考试专项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财政部资格评价中心的统一安排，配合市局会计处落实本市有关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有关考试考务工作。

二、立项依据

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文件规定，配合市局会计处开展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初中级）相关工作。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财务会计综合管理事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配合市局会计处稳步推进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改革，持续巩固考试的各项管理制度及优秀经验，确保考试顺利、平稳进行。

五、实施周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4187239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专项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积极贯彻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报告精神以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工作要求，按照《中共上海市委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市财政局绩效管理工作安排，组织开展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包括重点支出项目评价、财政政策评价及部门整体支出评价。

二、立项依据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关于贯彻落实〈上海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实施意见》沪财绩〔2011〕3号；
《市府办公厅转发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13〕55号；
《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22号；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中共上海市委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沪委发〔2019〕12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财政局监督检查局。

四、实施方案

2022年第一季度，完成对第三方绩效评价机构的选择和政策业务培训并落实参与评价工作的相关人员，完成前期调研；
2022年第二季度，根据前期调研情况设计评价方案并通过评审，按照评价方案完成具体评价工作，完成评价报告撰写并通过评审；
2022年第三季度，将评价结果送达相关部门，推动部门落实问题整改；
根据工作需要，开展全市绩效监督评价业务培训。

五、实施周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3200000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国库业务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国库业务管理是财政管理工作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国库业务管理专项，落实国库工作各项任务，强化国库业务培训、规范操作流程、进一步提高人员业务素质，实现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及保值增值，从而保障国库业务的高效完成，对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做好保障和促进作用。

二、立项依据

财政部对国库管理日常工作管理要求财库[2016]223号、财库[2016]185号、财办库[2017]70号、[2016]112号；沪财库[2006]9号、财库[2014]27号；沪财库[2015]4号、财社[2017]144号、财库[2020]43号；沪府办[2008]27号沪财库[2007]31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财政局。

四、实施方案

业务培训方面全面掌握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以及决算管理等工作新内容；规范国库资金管理和对银行业务考核；每期国库现金和社保基金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招投标时，支付专家评审费。

五、实施周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0416600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评审专项业务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服务于财政预算管理、以推进财政预算管理科学化、精细化为目标，对纳入市级财政重点评审项目的必要性、合理性、绩效等内容组织评审。市财政局通过所属的上海市财政专项资金评审中心在各市级预算主管部门组织评审的基础上，对项目支出中的重点项目进行财政评审。

二、立项依据

一、单位成立批文：沪编[2013]214号、沪财人[2013]33号； 二、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市级财政项目预算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沪财预[2015]38号）； 三、关于印发《上海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评审专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沪财预[2011]52号）； 四、上海市市本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沪财预[2017]76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财政专项资金评审中心。

四、实施方案

通过对财政重点项目的评估和审查，完善项目方案、规范项目预算，提出政策建议和管理建议，为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和市财政局实施预算编审、管理预算执行、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发挥基础作用；促使预算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进一步规范对项目支出的管理，提升预算编制的质量和水平。通过深化推进项目预算评审工作，加强市级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管理，提升财政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快实现财政项目资金评审的制度化、专业化和规范化，提高财政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五、实施周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5981370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注册会计师考试专项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保障注册会计师考试的顺利进行，为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吸收和储备人才。

二、立项依据

1. 《注册会计师法》第七条“国家实行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制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由国务院财政部门制定，由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组织实施。” 2.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财政部令第55号，财政部，2014年4月23日财政部令第75号修正）第二条：“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厅（局）成立地方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以下简称地方考委会），组织领导本地区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工作。地方考委会设立地方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地方考办），组织实施本地区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工作。地方考办设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财政局。

四、实施方案

按照2022年报名简章的要求，及时完成考试报名工作。为考生提供充足的考试机位，做好考前充分准备工作，使考试按时进行。

五、实施周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6870000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事业单位房屋集中登记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本市行政事业单位房屋集中统一管理工作要求，开展事业单位房屋集中登记工作及相关业务培训。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实施办法》（沪委办发【2020】7号）、《市级机关及部门事业单位房屋集中统一管理工作方案》（沪机管【2021】20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事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根据市局资产处要求，有序开展市级机关及部分事业单位房屋集中统一管理。通过开展房屋集中统一管理工作，摸清房屋资产家底，推动办理不动产登记权证工作，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资产管理，有效防范和避免国有资产流失，完善基础数据库，夯实国有资产管理基础。

五、实施周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505000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票据印刷业务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按照财政票据管理工作的相关要求，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的上海市财政票据印制服务定点供应商，按照行政事业单位的用票需求向供应商下达印制订单，并按实际财政票据印刷量及公开招标确定的票据印制单价，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与供应商结算票据印制费用。上海市财政局负责年度财政票据印刷业务经费的预算批复、结算费用的支付审批等。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负责年度财政票据印刷业务经费的预算编制、印制服务供应商的招标、结算费用的申请，以及用票单位印制需求的受理、印刷通知单的发出、财政票据的现货供应等工作。

二、立项依据

《财政票据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0号）；《关于贯彻执行〈财政票据管理办法〉的通知》（沪财库〔2013〕9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监缴和财政票据管理工作的通知》（沪财库〔2017〕18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

四、实施方案

由于项目特殊性，实施方案根据票据需求量安排，即根据用票单位的用票需求即时向供应商下达印刷及送货指令，并根据实际送货验收数量与供应商进行结算。

五、实施周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5040792.00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